

证券代码：836195

证券简称：吉星智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吉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首席合伙人：林宝明先生

2022年度末合伙人数量：61人

2022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26人

2022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2人

2022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2,044.78万元

2022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9,595.84万元

2022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1,407.04万元

2022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6家

2022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6家

2022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C	制造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E	建筑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9,084.74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126.50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 家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3. 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林希敏，注册会计师，1995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1993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199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金牌厨柜、浔兴股份、海源复材、汤臣倍健、吉星智能等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立凡，注册会计师，2006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三年签署和复核了金牌厨柜、吉星智能等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洁，注册会计师，1998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21 年成为事务所合伙人。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林希敏、签字注册会计师李立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洁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上期(2022)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本期财务报表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及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确保审计报告的质量，福建吉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福建吉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继续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吉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福建吉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